

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8年10月25日，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自然人张兵、张冉、陆伽（以下简称“张兵等受让方”）签署了《股权转让协议》，将公司所持控股子公司霍尔果斯耀世星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耀世星辉”）全部股权（即耀世星辉的51%股权）以人民币39,391,799.27元转让给张兵等受让方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7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披露的《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8-146)。

2018年11月8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8-155)。

截止2018年12月21日，张兵等受让方按照《股权转让协议》约定向公司支付完成了本次交易第二笔款项共计800万元。公司将督促受让方按照《股权转让协议》的约定履行后续款项支付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12月24日